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监狱总医院			
项目名称：	设备购置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是	绩效类型：	政府采购类
项目概况：	上海市监狱总医院是一家对全市政法系统内罪犯、犯罪嫌疑人、劳改人员进行医疗卫生防治病、预防保健、戒毒康复的二级乙等综合医院。于2007年前购入的多种医疗设备多出现服务时间长，配件老化严重，维修维护经费大等问题。同时随着上海监狱医疗工作的不断深化和发展，对监管医疗工作和医务民警队伍专业化建设水平赋予更高要求和标准，成立上海市监狱管理局医务民警培训基地，为医务人员提供专业化、现代化的业务培训势在必行。鉴于以上原因，我院经过党委会同意决定更新一批医疗设备及新增一批急需使用的设备用以罪犯治疗及诊断和医务民警业务培训，包括门诊脑电图机、动态血压及心电系统、眼科光学相干断层成像仪、全自动血液分析仪、除颤仪、中央监护仪，支气管镜系统、电子胸腔镜、数字眼科裂隙灯、无菌手术室净化设备改造，共计10个子项目均为财政拨款项目。		
立项依据：	《监狱法》、《监狱人民警察单警装备使用管理办法》、司法部《全国监狱信息化建设规范》、上海市监狱管理局《数字化监狱建设技术标准》、《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的实施意见》（沪委发[2011]10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上海市监狱总医院2007年前购入的多种医疗设备多出现服务时间长，配件老化严重，维修维护经费大等问题，根据临床业务实际需求进行设备新增和更新置换。2、现有对讲机等警用装备使用长，设备陈旧，存在不同程度的磨损和性能下降。3、为规范民警单警装备配备，确保单警装备发挥应有的作用，对单警装备进行统一更新。4、原有监狱警戒场所安防设备存在使用年限较长，使用性能低下或存在监控死角的情况，不利于监狱的安防，必须进行设备新安装或设备更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了确保项目顺利实施，上海市监狱总医院成立了项目管理决策小组，由总务科、财务科、设备科、办公室等部门组成。上海市监狱总医院建立了《上海市监狱总医院固定资产实物管理办法》（沪司狱医[2015]23号），并在《上海市监狱总医院内部财务控制制度》（沪司狱医通[2015]5号）中对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合同管理等内容进行了规定。此外，项目单位具有健全的项目立项机制、进口设备专家论证机制、政府采购方式调整机制、招投标管理机制、合同签订机制和设备验收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财政预算批复后，医院2020年5月开始招标投标工作，2020年7月签订合同，2020年10月完成采购、验收、调试。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医院诊断效率及正确率避免误诊、错诊导致延误患者病情的情况，更好地为全市政法系统罪犯及犯罪嫌疑人提供医疗临床诊断和治疗服务，提升医疗水平，并避免外送检查而浪费人物力资源。同时提高医务民警医疗业务水平，为上海监管改造事业提供坚实的保证。①完成设备的采购②设备安装后，按标准对设备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率达到100%；③设备能正常投入使用，设备使用率达到100%；④减少病犯离监就诊，病犯就诊量增长率超过5%；⑤医务民警培训覆盖率达100%；⑥提高使用满意度，病人满意度超过90%、医务人员满意度超过90%；⑦长效管理制度健全且能够有效执行。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7,812,839	项目当年预算（元）：	7,812,839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9,458,2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9,458,2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格审核（含复审）规范性	规范
		信息公开实现率	规范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	良好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数量	=450
	质量	项目完成质量	合格
	时效	项目完成时效	完成
效果目标	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部门协助	部门协助情况	满意